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证券代码：002535)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现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普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怀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1,252,973.44	496,835,556.93	-1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129,739.22	53,917,915.71	-4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800,575.38	53,026,858.72	-6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9,663,121.89	108,366,747.80	-26.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0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0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	2.43%	-1.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50,441,421.48	6,845,565,082.28	-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95,632,248.47	2,168,502,509.25	1.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79,222.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96,264.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46,323.03	
合计	9,329,163.84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517
-------------	--------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现生	境内自然人	38.45%	205,428,600	161,978,600	质押	196,978,600
韩录云	境内自然人	10.16%	54,269,800	40,702,350	质押	40,000,000
宋全启	境内自然人	3.70%	19,743,750	9,871,875	质押	16,000,000
郭书生	境内自然人	1.56%	8,326,100	4,163,050	质押	8,200,000
郭秋生	境内自然人	1.04%	5,564,2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1,422,149			
叶志雄	境内自然人	0.26%	1,410,469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 信投鼎利 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3%	1,2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3%	1,205,760			
红塔资产—光大银行—汇融丰 1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2%	1,15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郭书生	43,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50,000			
韩录云	13,567,450	人民币普通股	13,567,450			
宋全启	9,871,875	人民币普通股	9,871,875			
郭秋生	5,564,200	人民币普通股	5,564,200			
郭书生	4,163,050	人民币普通股	4,163,05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1,422,149	人民币普通股	1,422,149			
叶志雄	1,410,469	人民币普通股	1,410,469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 信投鼎利 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5,760	人民币普通股	1,205,760			
红塔资产—光大银行—汇融丰 1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	1,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000			

管理计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郭现生、韩录云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郭现生、郭书生、郭秋生系兄弟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本报告期末，融资融券投资者叶志雄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836,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序号	报表项目	变动金额（元）	增减比例（%）	原因
1	应收票据	-122,321,271.04	-56.03%	主要是因为应收票据背书转让和到期托收
2	预收账款	-42,271,257.00	-50.97%	主要是因为前期收到的预收款项到期结算
3	销售费用	5,308,323.66	61.81%	主要是因为本期销售方面投入资金较多
4	资产减值损失	571,726.56	100.00%	主要是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
5	投资收益	-4,444,152.81	-75.34%	主要是上年同期转让所持有的原控股子公司徐州中矿科光机电新技术有限公司、徐州科博机电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产生收益
6	营业外收入	9,945,338.05	925.92%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奖励资金增加
7	营业外支出	36,070.00	457.74%	主要是本期发生的对外捐赠
8	所得税费用	-9,345,972.10	-68.23%	主要是因为本期收入减少、费用增加导致利润总额下降
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92,137.22	581.78%	本期期间费用、支付的保证金等增加
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501.78	-100.00%	本期未处置固定资产
1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0,000.00	-100.00%	本期未收到政府的项目支持资金
1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4,279.26	-100.00%	上年同期转让所持有的原控股子公司徐州中矿科光机电新技术有限公司、徐州科博机电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所导致的相应减少
1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1,000,000.00	43.21%	主要是银行借款的增加
1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640,000.00	-83.55%	主要是银行保证金存款到期
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5,959,257.21	-46.99%	主要是上年同期偿还了短期融资券、结构性借款、部分11中小债等
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87,180.17	43.72%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融资利息增加
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738,851.83	100.00%	主要是支付的到期应付票据差额部分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2014年7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5亿元（含8.5亿元）的公司债券；2014年7月21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该议案及其相关议案；2014年8月7日，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申请材料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2014年9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通知书；2014年12月10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的书面反馈材料；2015年1月12日，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初审会审核通过；2015年3月20日，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2014年7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000万股（含15,000万股）A股股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13亿元（含11.13亿元）。募集资金拟投资于“油气田工程技术服务项目”和“工业机器人产业化（一期）工程项目”建设；2014年8月18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该议案及其相关议案；2014年12月17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材料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2015年2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通知书；2015年4月3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的书面反馈材料；2015年4月2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初审会审核通过。

3、2014年8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设立融资租赁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煤能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20,000万元人民币，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注册设立融资租赁公司，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7,000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35%；中煤能源出资13,000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65%；2015年1月22日，中融康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5年3月20日，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15年03月21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2015-0016）
2015年1月22日，中融康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年02月04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参股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的公告》（2015-0009）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郭现生、宋全启	林州重机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15,000 万股（含 15,000 万股）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郭现生先生承诺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低于最终确定发行数量的 20%。并承诺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2、公司股东宋全启先生承诺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低于最终确定发行数量的 10%。并承诺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	2014 年 07 月 30 日	自发行之日起 36 个月	报告期内暂未发行完毕，暂未开始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郭现生、韩录云、宋全启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郭现生、韩录云承诺：除林州重机之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林州重机及其控股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若公司股票在深圳交易所上市，则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人控制的除林州重机之外的任何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会：（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林州重机及其控股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2）以任何形式支持林州重机及其控股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林州重机及其控股公司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林州重机及其控股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林州重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林州重机及其控股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宋全启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林州重机及其控股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若公司股票在深圳交易所上市，则本人作为公司董事和持股 5%以上的股东，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人控制的任何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会：（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林州重机及其控股公司的主营业务	2010 年 10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严格按照承诺事项全部履行

		<p>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2）以任何形式支持林州重机及其控股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林州重机及其控股公司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林州重机及其控股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林州重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林州重机及其控股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p> <p>2、股份锁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流通和转让。此外，郭现生、韩录云作为公司董事承诺：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股份锁定：公司股东宋全启作为公司董事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4、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为了防止和避免公司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情况发生，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以及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之子郭浩、郭钊已就规范关联交易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保证尽可能避免与林州重机发生关联交易，如果未来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与林州重机发生难以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林州重机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p>	<p>郭现生</p>	<p>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控股股东郭现生先生郑重承诺：1、2014年12月31日前，不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该部分股份的，将减持股份的全部所得上缴公司，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3、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内，</p>	<p>2014年01月28日</p>	<p>2014年12月31日</p>	<p>已按承诺事项履行完毕。</p>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份数量，占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90.00%	至	-40.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727.66	至	4,365.94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276.5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收入下滑，综合成本增加。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6,177,843.55	1,072,474,038.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999,945.86	218,321,216.90
应收账款	1,111,535,852.49	1,111,137,530.97
预付款项	309,637,213.76	309,582,225.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6,585,239.03	73,632,642.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32,324,243.70	795,129,055.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502,260,338.39	3,580,276,709.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71,500.00	2,171,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89,550,923.51	888,096,488.2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94,545,848.04	1,724,211,622.00
在建工程	202,361,680.65	187,875,571.1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6,811,413.02	318,324,220.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63,903.53	9,378,368.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987,281.42	33,908,394.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688,532.92	101,322,207.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48,181,083.09	3,265,288,372.92
资产总计	6,750,441,421.48	6,845,565,082.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7,000,000.00	89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73,640,000.00	2,664,000,000.00
应付账款	376,106,353.82	365,755,323.71
预收款项	40,661,729.95	82,932,986.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973,544.33	18,152,572.58
应交税费	61,746,875.37	60,734,686.69

应付利息	2,796,548.12	3,795,602.1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949,062.26	63,393,962.8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560,077.80	45,683,929.6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75,434,191.65	4,200,449,064.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14,042,785.71	14,042,785.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43,384,612.20	143,384,612.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9,579,830.24	111,559,052.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7,007,228.15	298,986,450.82
负债合计	4,372,441,419.80	4,499,435,515.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4,234,844.00	534,234,8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4,458,687.98	1,064,458,687.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991,634.75	2,991,634.75

盈余公积	81,451,356.40	81,451,356.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2,495,725.34	485,365,986.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95,632,248.47	2,168,502,509.25
少数股东权益	182,367,753.21	177,627,057.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8,000,001.68	2,346,129,566.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50,441,421.48	6,845,565,082.28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普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怀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3,387,148.94	1,065,263,852.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991,781.00	202,757,393.50
应收账款	916,573,820.32	886,094,055.66
预付款项	239,318,599.18	240,156,413.4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50,962,670.47	613,080,915.62
存货	523,899,137.05	457,560,657.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18,133,156.96	3,464,913,289.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71,500.00	2,171,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83,940,923.51	1,482,486,488.2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71,920,514.73	1,288,940,921.96
在建工程	98,050,194.77	86,166,028.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9,243,938.89	190,006,774.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63,903.53	9,378,368.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507,512.47	31,428,625.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688,532.92	101,322,207.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85,587,020.82	3,191,900,914.72
资产总计	6,603,720,177.78	6,656,814,203.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7,000,000.00	896,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63,750,000.00	2,664,000,000.00
应付账款	394,548,290.57	352,844,866.73
预收款项	40,291,207.95	51,149,706.73
应付职工薪酬	17,340,385.01	12,412,130.10
应交税费	32,958,888.95	31,580,780.94
应付利息	2,796,548.12	3,795,602.1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7,052,693.77	193,451,008.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560,077.80	45,683,929.6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80,298,092.17	4,250,918,024.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14,042,785.71	14,042,785.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43,384,612.20	143,384,612.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9,579,830.24	111,559,052.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7,007,228.15	298,986,450.82
负债合计	4,477,305,320.32	4,549,904,475.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4,234,844.00	534,234,8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4,271,886.32	1,064,271,886.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1,451,356.40	81,451,356.40
未分配利润	446,456,770.74	426,951,641.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6,414,857.46	2,106,909,728.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03,720,177.78	6,656,814,203.72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普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怀吉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21,252,973.44	496,835,556.93
其中：营业收入	421,252,973.44	496,835,556.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7,460,110.26	429,358,983.46
其中：营业成本	340,221,293.84	379,492,948.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29,855.70	2,560,397.96
销售费用	13,896,472.07	8,588,148.41
管理费用	23,178,581.75	23,970,736.49
财务费用	17,562,180.34	14,746,752.51
资产减值损失	571,726.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4,435.23	5,898,588.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54,435.23	398,588.0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247,298.41	73,375,161.51
加：营业外收入	11,019,436.87	1,074,098.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3,950.00	7,88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222,785.28	74,441,380.33
减：所得税费用	4,352,350.51	13,698,322.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70,434.77	60,743,057.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129,739.22	53,917,915.71
少数股东损益	4,740,695.55	6,825,142.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870,434.77	60,743,057.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29,739.22	53,917,915.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40,695.55	6,825,142.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10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普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怀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0,293,502.00	273,173,693.04
减：营业成本	137,101,723.47	195,775,151.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9,723.36	350,288.46
销售费用	5,870,119.72	6,211,042.35

管理费用	19,016,215.46	12,721,404.62
财务费用	17,441,138.57	14,591,186.33
资产减值损失	525,913.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4,435.23	5,898,588.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54,435.23	398,588.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83,103.09	49,423,207.65
加：营业外收入	10,948,142.37	1,049,982.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0,700.00	1,68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90,545.46	50,471,509.99
减：所得税费用	3,185,416.53	7,570,726.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05,128.93	42,900,783.4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505,128.93	42,900,783.4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普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怀吉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309,319.71	333,363,143.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51,483.41	16,382,22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660,803.12	349,745,364.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637,769.76	187,512,102.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809,339.20	34,192,032.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95,277.72	12,611,324.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55,294.55	7,063,157.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997,681.23	241,378,61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63,121.89	108,366,747.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501.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4,501.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20,262.44	18,993,176.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4,279.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20,262.44	20,647,455.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20,262.44	-17,792,95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1,000,000.00	2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360,000.00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360,000.00	5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565,959,257.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10,202.16	12,323,021.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738,851.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449,053.99	578,282,279.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9,053.99	1,717,720.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953,805.46	92,291,514.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74,038.09	170,483,093.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427,843.55	262,774,607.99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普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怀吉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686,455.99	223,704,243.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60,299.71	2,457,39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746,755.70	226,161,636.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750,772.78	86,315,659.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92,536.38	23,479,334.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56,566.21	10,138,281.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90,363.72	4,585,96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290,239.09	124,519,24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6,516.61	101,642,391.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501.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4,501.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84,166.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84,166.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84,166.58	2,854,501.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1,000,000.00	2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250,000.00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250,000.00	5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565,959,257.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10,202.16	12,323,021.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738,851.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449,053.99	578,282,279.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946.01	1,717,720.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6,703.96	106,214,613.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263,852.90	147,399,599.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637,148.94	253,614,212.97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普县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怀吉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第五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以上文件均齐备、完整、并备于公司证券部以供查阅。

法定代表人： 郭现生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